



婚巢

Destination Of Love

房比天大？再伟大的爱情也大不过房子？
能让我们幸福的不是房子，而是那些**真正爱**我们的人

陈彦 陈舒 著



比《裸婚》更写真
比《新结婚时代》更曲折

林黎胜执导 王丽坤、李乃文联合主演

年度热播情感大戏《婚巢》原著小说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婚巢

Destination Of Love



陈彦 陈舒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婚巢 / 陈彦, 陈舒著. —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
司, 2012.3
ISBN 978-7-5502-0595-6

I. ①婚… II. ①陈… ②陈… III. ①长篇小说-中
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45103 号

婚 巢

陈彦 陈舒 著

出 品 人: 董佳羽
出版统筹: 杜 玮
选题策划: 知道文化
责任编辑: 史 媛
特约编辑: 窦广利
封面设计: 异一设计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安华西里一区 13 号楼 2 层 100011)
北京彩虹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字数 200 千字 1000 毫米×700 毫米 1/16 16.75 印张
2012 年 4 月第 1 版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02-0595-6
定价: 28.80 元

未经许可, 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52463051 010-52463055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1
第二章	12
第三章	23
第四章	33
第五章	43
第六章	54
第七章	63
第八章	74
第九章	85
第十章	96
第十一章	106
第十二章	116
第十三章	127
第十四章	138
第十五章	148
第十六章	158

第十七章	169
第十八章	180
第十九章	190
第二十章	201
第二十一章	212
第二十二章	221
第二十三章	231
第二十四章	241
第二十五章	251

第一章

阳雪站在一家文化公司的走廊上，怔怔地望着窗外的街景。

她在等待。等待，是因为还有希望。

街景依然是一如既往的嘈杂与喧嚣，所有的人都匆匆而过，他们都在为一个原因奔波——希望。

希望与忧虑是一枚硬币的正反面，从来没有无希望的忧虑，也没有无忧无虑的希望。

阳雪暗暗叹口气，一缕忧虑涌上心头。她来到这里，是通过好友向薇的推荐，拜访这家文化公司的金经理。这家公司很有名，捧红了很多作家。如果作品能在这里出版，对以后的发展无疑有很大的好处。阳雪对自己的作品很有信心，她忧虑的是马上就要进行的洽谈。她有些内向，人际交往方面不是很擅长，这几乎是所有文学爱好者的通病。

忽然身后响起开门声，一个秘书模样的女人走出来，脸上挂着流于浮表的职业化笑容说：“请进吧。”

阳雪进屋，迎面看见一张宽大的办公桌，后面坐着一个一脸精明相的中年男人，连五官都好像是经过算计才安上去的。他就是金经理。阳雪不由得想起了男朋友于致远的母亲何风华，两人精于算计的气质有异曲同工之妙。

“阳雪，瀛大中文系的。”

金经理翻看着手中的稿子，头也没抬。

阳雪有些忐忑，尽量压制住内心的波动，平静地说道：“是。”

金经理抬头看了一眼阳雪，不由得愣住了，显然阳雪的长相让他有点

意外。

“坐。”

“谢谢。”阳雪在他对面坐下。

“我的名字你一定不陌生吧？”金经理故作平淡的口气中流露着赤裸裸的得意之情，“现在市场上抢手的80后作家，有百分之九十都是我捧红的。”

“向薇对我说了。”

小说作家的思路非常敏感，善于从别人的一举一动中捕捉到对方的心理变化。作为一个女性小说作家，阳雪更为敏感，从对方的话语中捕捉到了得意与傲慢，她故意用平静的口气说话，表明自己和他的关系是平等的，并不存在求和被求的关系。

金经理似乎意识到了阳雪的强硬，眼神中有些尴尬，但仅是一闪而过，他拍了拍手里的稿子：“先谈谈你这小说。”

阳雪顿时底气大增，说道：“这是一部反映我们这一代人生存现状的小说，写实主义风格的，我想……”

“卖点在哪儿？”

阳雪一下怔在那里。

金经理一招抢先，步步紧逼：“传奇魔幻、血腥暴力？搞笑、色情、性、双性、同性、异性、乱伦？还是纯得比周大福99.99K金还纯的纯情？你有哪样？”

“都没有。”阳雪知道，谈话可以结束了。

金经理满面嘲讽：“那我怎么卖？”

阳雪伸手去拿桌子上的稿子：“看起来我来错地方了。”

金经理没有阻拦，看着她伸手去拿那份稿子，不紧不缓地说：“坦白说，你的文采，有点儿；女的，好推广。瀛大中文系，这个推广的时候甭提，现在写小说的哪个是中文系出来的。”

阳雪收拾好稿子，起身要走。

“等等。”金经理依然不紧不缓。

“有必要吗？”

“有必要，很有必要。我不是轻易见新人的。你比我更需要这次见面。坐！”

阳雪不解，又坐下。

“你的书有没有卖点，不重要，我们先来说说你有没有卖点。”金经理高深莫测地笑笑，“你个儿挺高，身材也不错，脸长的也还行。书出来之前，我安排你去趟韩国，整一下。美女作家，推广词我都想好了：80后最让人喷血的女作家，身体写作三百六十度全奉献。现在的读者爱吃这一套。”

“你等一下。”

金经理仰视天空，旁若无人：“别打断我。作家首先要把自己卖出去，然后才能把作品卖出去。炒，什么都得炒，然后得有粉儿，弄一群粉丝，真的假的都无所谓，不论你走到哪儿都有一群人等着你，尖叫拍照要签名。再搞个绯闻，演艺明星体育明星反正不管什么明星，只要是个男的就行了……把自己搞火了，作品还愁卖？怎么样，跟我签约？”

为了不影响金经理高谈阔论的好心情，阳雪早就悄然起身离去了。

等候在大厦外的向薇一看见她抱着稿子出来，急忙跑过去说：“阳雪，怎么跑了？金经理刚给我打电话，想签你啊！”

“让我整容，闹绯闻，还要三百六十度的身体写作，他们找作家还是找女优啊？”

“你啊你啊，理想主义臭毛病又发作了不是？”向薇早就担心脾气太犟的阳雪会出问题，一再提醒，结果还是谈崩了，“金经理炒火了好多新生代，那个姓韩的，还有姓郭的，跟他都有关系啊！”

“不会包括我的！我还是在广告公司写创意比较靠谱！”

“你不是憎恨那份工作吗？”

阳雪微微一笑：“那也比去韩国整容强。再见。”说完，一个人穿过马路，独自远去。

“阳雪阳雪，你就别坚持了。这世上，理想是最害人的东西！”

与众路人背道而行的阳雪，不知道听没听见这位至交的箴言。

郁郁不乐的阳雪往车站走的时候，她的孪生弟弟阳立男也正经历着一件十分离谱的事情。他们是龙凤胎，阳雪比他早出世三分钟，姐弟两人在外形上有七分相像。阳雪是个标准的美人，立男看起来就让人觉得精神。两个人当年一起考上瀛洲大学，一个读计算机系，一个读中文系，在他们老家是一件很风光的事情。

此刻，阳立男正和女朋友宁宁站在一家咖啡馆的落地大窗户外面，面带忧色地看着里面的伍安琪和杨朋。

他们在外面听不见两个人在说什么，但是看杨朋越来越难看的脸色，也能知道谈话很不愉快。忽然，杨朋抬手狠狠打了伍安琪一个耳光。宁宁一惊，差点喊出声来，抬脚就往进冲，但被立男拉住了。宁宁清楚杨朋动手的原因，目睹此景，还是吓了一跳，担心接下来发生的事情会不可收拾。以伍安琪的性格，难免不会做出过激的举动。但是她想错了。伍安琪默默回过脸，平静地把散下来的鬓发弄回去，不知又说了一句什么。杨朋万般复杂地看看她，起身冲出来。

“快去追他，别出事。”宁宁对阳立男说道，自己则迎向正从咖啡店走出来的伍安琪。

“安琪，你们俩从初中到现在，快十年的感情，真的就这么断了？”

“他们家买不起新房，我不想跟他父母住一起。”伍安琪摸摸脸上的红印，“我不欠他的。”

宁宁怅然，望向阳立男跑去的方向，听见他在叫喊：“杨朋，杨朋！你干吗呢，怎么能动手打女孩子？”

杨朋回身冷笑道：“还是小心你自己吧，阳立男，这世上没房子，没女人愿意嫁给你！”

一句话戳中了立男的痛处，他不由得愣住了，眼睁睁看着杨朋头也不回地跑了。

阳雪站在公交站牌边的杂志报刊亭前，随手翻看着杂志，等着男朋友于致远。一辆公交车在身后停下，她转身正好看见手里捧着一束花的于致远挤

下来。

于致远毕业以后没有找工作，一直在为考公务员作准备，阳雪的姐姐阳敏经常说他是“白吃粮食的”。他家境不错，从小到大都没有为生计发愁的经历，因此有些不谙世事，除了胡子和突出的喉结，和天真的孩子基本没有什么分别。

于致远带着花本打算为阳雪庆功，听她说完在出版公司的所见所闻，愤愤不平地谴责了一番以金经理为代表的时下文化界，又安慰阳雪一阵，看她心情好转，才说出自己被录取的消息。宣布完喜讯，他又说了一件事，他的母亲何风华让阳雪过去吃饭，说有重要的事要宣布。

阳雪闻言，心情比早起时乱蓬蓬的头发还复杂。她知道何风华所说的重要的事，就是自己和于致远的婚事。何风华是于家的主心骨，除了犀利的口舌，还有一双善于观察的眼睛。口舌用来夸奖自家的优点，眼睛用来发掘别人家的毛病。在她口中，于家的一切都无可挑剔，别人家的一切都毛病多多。每次和何风华见面，阳雪都有一种如坐针毡的感觉。

到于家的时候，客厅里只有于致远的父亲于德泉一个人。他很喜欢未来的儿媳，看见阳雪进屋，比看见自己的儿子还高兴。阳雪想到厨房给何风华搭一把手，但是何风华不冷不热的态度让她顿觉尴尬，幸而于致远适时解围，她才得以从厨房脱身。

这次公务员招考，一共招两个人，报名的就有七百多个。老两口对儿子的高中都非常满意。

饭菜上桌以后，于德泉端起酒杯说：“工作落定了，致远，你和阳雪也谈了好几年了……”

何风华重咳一声：“于德泉，喝你的酒。”

“妈，你不是有话要对阳雪说吗？”于致远感到一丝不安。

“那我就直话直说。阳雪，你和致远谈朋友时间也不短了，我们呢，认识也有一年多了，说实话，我们对你呢，并不满意。”

于父咳一下，是真咳，呛着了。

“妈？这……这……这……”于致远急得结巴了起来。

“我还没说，你急什么？到底要不要我说？”

“阿姨您说吧，我听着呢。”阳雪故作镇定地说。

“论个儿、论长相，你勉强也还配得上致远；论工作呢？广告公司除了收入不稳定，也算是个工作，就是有一点，听说你在写小说。”

“妈，阳雪以后指定是出名的作家。”于致远有些不满，他与何风华有过约定：只要能考上公务员，母亲就不能再刁难阳雪。

“甭打断我发言。”于致远不敢说了。“成不成作家，我不管。但首先得跟致远把日子过好。人来这世上，不是来成这家那家的，把日子过好，才是真好。我们家向来就民主，比一般家庭那是要开明的，我们尊重致远自己的意思。致远喜欢你，我们做父母的意见，也就放一边去。”

“妈，我跟雪儿好着呢。”

“好！怎么不想着领证，是你不乐意啊？”

于致远笑了：“我还有啥不乐意的？”

“那是阳雪不乐意了？”

阳雪无奈地笑笑：“我……这不于致远博士毕业后，一直在考公务员嘛！”

何风华咄咄逼人：“现如今考上了！”

对阳雪颇有好感的于德泉赶紧接话：“对对对，赶紧领证。”

于致远乐了一下：“我跟阳雪正有此意。”

“我们家的情况你应该也知道，天河湾那套房子收房了，这房子本来就是给致远结婚准备的。致远的工作也定了，你呢，也都二十八了，该办事了。能不能就请你父母从老家过来一趟，领证之前，咱们也该会会亲家，把最后一道程序走了？就这个周末，饭馆我都订好了，咱家前面的豆花庄，两家人见个面，怎么样？”

阳雪犹豫着，于致远急了，在脚底下给了她一脚，她只好点头。

阳雪回到家，第一眼看到的是正在鼓捣一台旧笔记本的立男。阳雪大学毕业后一直住在大姐阳敏家里，而阳立男则是自己在外租房住，这次是专门回来帮阳雪找丢失的数据。

看见阳雪回来，他敲敲电脑：“阳雪，过来看。”

阳雪过去一看，高兴得跳起来：“哇，都给我找回来了！天哪，我本来都绝望了，两万字啊，心都滴血了……你太厉害了！阳立男！我对你佩服得五体投地、四肢抽搐！”

正在收拾餐桌的大姐阳敏骄傲地说：“就这点事，就四肢抽搐。咱弟弟是谁啊？计算机系的高材生啊，数学天才。”阳敏的肚子微微隆起，显然身怀六甲。

卫生间里传来哗哗的水声，她的丈夫李国栋正在里面洗澡。李国栋是个合格的姐夫，厚道老实，对待阳雪和立男就像自己的亲弟妹一样。他和阳敏在一个名叫四海的旅行社工作，他是司机，阳敏是导游。

阳敏收拾好餐桌，问道：“于致远怎么样了？”

“于致远考上了。”

“真的啊？”阳敏喜出望外，“于致远还真不是白吃粮食的啊！”

“于致远他妈说，周末想会亲家。”

这是阳敏今天听到的第二件喜事：“你们俩好事要近了？”

“就这个周末，不知道咱爸妈有没有时间。”

“没时间，开玩笑！我给他们打电话。爸妈肯定飞奔着就来了。”阳敏长出一口气，“阳雪要出嫁了，总算有人要了。”她是阳雪和立男的大姐，来瀛洲最早，弟妹到这里以后，她就像母亲一样照顾着他们。

姐妹俩说笑一会儿，阳雪说：“立男，周末一块去吃大户！”

“我，周末有事。”

阳敏抢着说了今天听到的第一件喜事：“他要上宁宁家，求婚去。”

阳雪高兴得差点儿跳起来：“真的，立男，宁宁答应嫁给你了？”

立男笑着点点头。白天目睹伍安琪与杨朋的决裂，他深受刺激，终于开口向宁宁求婚，希望能租房结婚。宁宁答应了，她知道自己要嫁的是立男，不是房子。

“你们还真是双胞胎，做啥事踩的鼓点都一样，连弄个婚事都同时，以后我看婚礼也一块办得了。”

转眼就到周末了。

于家三口等候在豆花饭庄。何风华衣着光鲜而正式，一副大战在即的表情，十分不耐烦地看看手表，正要催于致远打电话问一声，阳雪一家走了进来。

于致远赶紧迎上去嘘寒问暖。阳父阳母没有见过于致远，见第一眼就打心眼里喜欢。于德泉表现出了亲家公应有的热情，何风华却用犀利的眼神打量着阳雪父母，喜欢以貌取人的她见到亲家寒酸的穿着，心里先有三分不喜。如果她知道亲家为了省钱，坐了一夜硬座，而且连路上吃的都是在家做好的茶叶蛋，不知会作何感想。

阳雪的老家在宣州，那里的木耳和香菇很有名，出发的时候，老两口特意带了一些。阳母拿起土特产放到桌上，说：“老家也没什么特别的，给亲家带了点家乡的土特产。”

于德泉笑呵呵地接过。何风华不置可否地笑笑，招呼服务员上菜。饭局进行到一半，她开始切入正题，提到了两家结亲的事，还送到了给儿子买的婚房。瀛洲的楼房不可胜数，但是在她口中，只有她买的房子才是最好的，无论是地理位置还是居住面积，都可以在瀛洲排第一。阳父阳母拙于言辞，只能一味称是。

夸完房子，何风华问道：“致远，你们俩打算什么时候办事呢？”

于致远含笑看一眼阳雪，说：“当然是十一最好啦。”

“那时间也很紧了，房子还得好好装修呢，马上动手也得仨俩月。装修公司得找好一点的，大品牌，才有保证。”

阳敏说：“阿姨，装修公司不论大小，都黑。我们都是自己找的装修队，装出来效果一样。”

“是啊，亲家母，不用这么浪费的，房子只要能住就行了，在装修上节俭点好，找工人包清工就行。”阳母说。

何风华不高兴地说：“那恐怕不行吧，毕竟得住一辈子呢，不能马虎了。”

于父知道老伴又要找茬了，端起酒杯：“大哥，来，咱俩碰一下。”

何风华不依不饶：“咱们酒席也得摆得像样一点才行，毕竟孩子们一辈子就结这一次婚，得体面点，不能让亲戚朋友们笑话了。”

阳母以为亲家母这样做是因为心疼阳雪，感激地说：“我们女方没什么要求，不用太铺张。结婚本来就是大喜事，两个孩子高兴就行了，那些场面上的事我们不在意的。”

阳敏听出了何风华的意思，软中带硬地说：“阿姨，培养我们家妹妹这么大，爸妈都挺不容易，我们家真的不是很介意形式上的什么排场啊，日子是自己过的，没那个必要。”

“是啊是啊，仪式部分可以简单点，我们这边也不打算请老家亲戚来了，省得给你们添麻烦，这样也能节省不少开销。以后的生活就让小两口自己奋斗去吧。”

何风华一听阳母说这话有点不爽了，但也不便当场把话挑明，只说婚姻大事，不能太寒酸。于致远也没有听出母亲的意思，表示同意未来丈母娘的看法，赞成一切从简。

何风华淡淡一笑：“阳雪，你福气真不错。现在的孩子，生活压力多大，毕业了就得想办法找工作，想结婚就得先要有房子。再看看我们家致远，考上公务员了，婚房也有了，这样的老公哪儿找去。”

于致远看着阳母，脸色有些难看：“阿姨，是我福气好，像阳雪这么漂亮的姑娘，我下辈子也找不着了。”

何风华充耳不闻，继续说：“这么大的房子，也就是我们老两口给他们准备了，阳雪以后就等着享福吧。”

阳父阳母都是老实人，不知道怎么接话。阳敏有点火大，被阳母在桌子底下紧紧拉住。阳雪也很难堪，但也忍着。

酒能解愁，也能解围。于德泉再端酒杯：“别一直说话啊，大家再吃点吧，再吃点。来，大哥，咱们再干一杯。”

尴尬的气氛一直持续到宴会结束。于德泉想让亲家早些回去休息，来日再议。何风华执意不肯，一定要带他们去看一下为于致远置办的新房。阳父

和阳母无奈，不顾舟车劳顿只好答应。

新房有一百一十多平方米，何风华带领大家走遍了房间的每个角落，每到一处，总要夸奖新房如何好。新房还没有装修过，她带亲家参观新房时，一再提及装修，希望亲家能明白她的意思。阳父阳母都是老实人，哪里能知道她的小算盘，参观了一圈也没有明白她的意思。何风华按捺不住，终于挑明了本意。

“结婚的房子呢，我们男方已经出了。你们看，这装修费，你们女方？”说着她从包里拿出装修合同书，往亲家眼前一送，“为了这个装修的事我也没少费心，我自己咨询比较了好几家。这个公司我同事用过，挺不错的，用料好，价格还实惠。现在熟人介绍，人家还给我们打了个折，包工包料一共十万块钱。我就是这么个操心的命，本来也是为了孩子们好，就没跟你们商量，擅自拿了主意，大哥大姐别见怪啊。这是装修的合同书。”

所有人都傻了。阳敏脸色一沉，转身出门。回家路上，阳家人每个人都快快的，一路都没有说话。大家折腾一天都挺累，回到家，李国栋提议先让岳父母休息一下，晚饭到外面吃。阳敏正一肚子火气无处发，马上当着众人的面疾言厉色地指责了丈夫一番。阳母知道女儿为什么生气，在一边劝解。

“妈，我能不能生气吗，我都憋了一路了，快气炸了！”阳敏一把拿过合同扔在桌上，“那个老太婆想什么呢，我们家给他们家房子出装修费？可笑不可笑！结婚男方准备婚房是天经地义的，谁让他们生的是儿子啊，好意思让女方掏钱吗？要这么算起来，我们家还没跟他们收彩礼钱呢，我们家才亏呢。”

阳父讷讷地说：“小敏，你先别急，兴许在瀛洲就是这么个规矩。就是，小雪，爸妈这儿，一时半会儿拿不出十万……”

阳雪也有点急了：“爸，没让你们拿这钱。我从来没想到要爸妈出装修钱，于致远也从来没说过。”

“没说过？今天不是说了吗！”阳敏越说越气，“还替我们把合同都拿来了，有这样的人吗！怎么不直接管咱家要存折啊！”

阳雪很委屈：“姐你别冲我发火啊。”

“人家数落你呢，你倒不生气！”

“小敏，你别说你妹妹了。”阳母唉声叹气。

“别人在说啊。说什么我们阳雪有福了，这叫什么话，找个于致远有房子就有福了？不找于致远，找马致远、牛致远也有房子！有个房子了不起啊，凭什么看不起人啊？我妹妹怎么了，我看我妹妹挺好的，挺有志气，自己养活自己。他们家于致远找到我妹妹才有福气呢！”

这时，心事重重的立男回来了，一看屋里气氛不对，就问发生了什么事。阳敏“啪”地一声把合同甩到他面前。

“立男，你今天见宁宁妈了？”

“嗯。”

“怎么样啊？”阳敏希望能从弟弟这里得到一些好消息，冲冲今天的晦气。

“啊？挺好的。”

阳母的神色马上好多了：“她同意了你们的婚事吧？”

立男胡乱点点头：“我公司还有点活要干，爸妈，我先走了。”说完就转身出门了。

“这孩子怎么……像是有什么话，搁嘴边没说，给吞回去了。”阳母嘟囔着。

第二章

立男离开姐姐家，魂不守舍地骑着自行车向住处驶去。他住在临近城区的一个当地农民临时加盖的简易小楼里，环境脏乱不堪，住的人也十分杂乱。到了楼下，他随手锁好车，心不在焉地上楼，有气无力地打开门，连灯都没有开，直接爬上一张双层床的上铺，虚脱般睁着双眼，望着黑暗中的屋顶，忽然感受到人生中的无奈如此之多。

屋里的灯突然亮了，同住的廖哥哼着小曲回来了，手里拎着袋鸭脖子和啤酒，似乎心情不错：“立男，还没睡呢，来，下来陪我喝一杯。”

“廖哥，什么事这么高兴？”

廖哥是做假证的，平时活跃在天桥上，只要是纸面上的证件，哪怕是警备司令部的，他都能办。今天他生意不错，接了三个活儿，定金收了一千多，心情大悦，买了些酒菜回来，打算庆祝一番。

酒过三巡，廖哥的舌头有些大：“兄弟，不瞒你说，哥哥我最近在看房。”

“看房？你准备买房了？”立男很意外。

“全是为了我女儿朵朵，我在瀛洲漂着，干这么个行当，就是为了有一天在瀛洲能买下房子，把朵朵接来这儿上学。”

廖哥早年是一个小厂子的工人，后来因为下岗，老婆扔下他和女儿跟人跑了。他一狠心，把女儿留给老家的弟弟照看，自己跑到瀛洲闯世界。每天早出晚归，就是为了能多挣一些钱买房子，把女儿接过来。立男看不惯他的行当，但觉得他是个好父亲，才和他住在一起。来瀛洲这些年，廖哥确实挣了一些钱，但是不管他怎么折腾，挣钱速度总是没有房价涨得快，这几天走